

华南农业大学文件

华南农教〔2019〕51号

关于给予冯飞彪等 18 名同学处分的决定

数学与信息学院、软件学院 2016 级软件工程专业学生冯飞彪(男,学号:201627010205)、林楷烁(男,学号:201616100112)、林秋地(男,学号:201618150212)、陈永铭(男,学号:201627010201)、韩沅霖(男,学号:201627010206)、陈志浩(男,学号:201627010202)、邓仁莞(男,学号:201627010203)、许志豪(男,学号:201627010224)、杨华旭(男,学号:201627010225)、王俊杰(男,学号:201627010216)、王锐浩(男,学号:201627010218)、王庆鹏(男,学号:201627010217)、吴嘉荣(男,学号:201627010220)、马志祥(男,学号:201627010212)、周骏腾(男,学号:201627010230)、谢海洲(男,学号:201627010222)、余嘉豪(男,学号:201627010227)、林漪伦(男,学号:201627010208)等 18 人,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在华山区 18 栋 311 宿舍拆卸宿舍门板,使用违规电器聚众打

火锅，其中冯飞彪和林楷烁为活动组织者，其他 16 人为参与者。

冯飞彪等 18 名同学已违反校规校纪，在学生中造成了不良影响。为严肃校规校纪，教育其本人及广大学生，根据《华南农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实施办法》（华南农办〔2017〕101 号）第十二条第（一）款之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给予冯飞彪、林楷烁等 2 名同学严重警告处分，林秋地、陈永铭、韩沅霖、陈志浩、邓仁莞、许志豪、杨华旭、王俊杰、王锐浩、王庆鹏、吴嘉荣、马志祥、周骏腾、谢海洲、余嘉豪、林漪伦等 16 名同学警告处分。

华南农业大学
2019 年 8 月 29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发：各学院、部处、各单位，各学生班

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4 日印发
